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

截止本公告日，监事陈智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2,3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18%；总经理柯国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4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37%；副总经理陈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4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37%；副总经理谭群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24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37%；财务总监彭广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3,1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3%。上述股份来源为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股权激励所取得的股份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

(1)陈智慧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8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29%，本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(2)柯国强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,1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59%，本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(3)陈洪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,1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59%，本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(4)谭群飞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,1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59%，本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(5)彭广智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

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0,7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32%，本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上述减持主体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，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）。若此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、除权行为的，则减持股数以经除息、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陈智慧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12,320	0.0118%	大宗交易取得：78,000 股 其他方式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：34,320 股
柯国强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24,640	0.0237%	大宗交易取得：156,000 股 其他方式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68,640 股
陈洪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24,640	0.0237%	大宗交易取得：156,000 股 其他方式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68,640 股
谭群飞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24,640	0.0237%	大宗交易取得：156,000 股 其他方式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68,640 股
彭广智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23,120	0.013%	大宗交易取得：78,000 股 其他方式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股权激励取得 45,12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陈智慧	不超过：28,000股	不超过：0.0029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8,000股	2023/2/17~2023/8/16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柯国强	不超过：56,100股	不超过：0.0059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56,100股	2023/2/17~2023/8/16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陈洪	不超过：56,100股	不超过：0.0059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56,100股	2023/2/17~2023/8/16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谭群飞	不超过：56,100股	不超过：0.0059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56,100股	2023/2/17~2023/8/16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彭广智	不超过：30,700股	不超过：0.003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30,700股	2023/2/17~2023/8/16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	个人资金需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：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陈智慧先生、柯国强先生、陈洪先生、谭群飞女士、彭广智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陈智慧先生、柯国强先生、陈洪先生、谭群飞女士、彭广智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继续实施减持计划，实际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。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9日